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原福字第1070016851號  
附件：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要點



訂定「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要點」。

局長 林日龍  
Temu Nokan

裝

訂

線